附件 3

滁州市食品药品稽查支队

2021 年单位预算

2021 年 3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1.主要职责

2.2021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第二部分 2021 年单位预算表

1.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2.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3.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4.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5.2021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6.2021 年收支预算总表

7.2021 年收入预算总表

8.2021 年支出预算总表

9.2021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

10.2021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

11.2021 年项目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1.关于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关于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3.关于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4.关于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5.关于 2021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6.关于 2021 年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7.关于 2021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8.关于 2021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9.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承担市辖区内的工商、质检、食品、药品、物价、商标、专利、盐业食盐质量安全等行政执法职责。

（二）以市场监管部门名义统一行使行政处罚权以及与之相关的行政检查、行政强制权、包括投诉举报的受理和行政处罚案件的立案、调查、处罚等职责。

二、2021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一）落细落实疫情防控各项工作。完善常态化疫情防控措施，切实做好内部人员管控、应急处置等，积极配合市群防群治、返校复课、定点隔离酒店等疫情防控专班工作，做好上述重点场所食品等安全监管。有效履行农贸市场疫情防控工作专班职责，做好农贸市场疫情常态化防控工作。持续加强全市重点环节、重点场所食品和食用农产品安全监管，督促企业落实主体责任，强化食品安全和疫情源头防控。

（二）服务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以深化“放管服“改革为契机，积极营造更加宽松便利的营商环境，服务滁州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在综合执法机构改革即将进入关键时刻，要积极摸索行政执法与企业发展的内在联系和结合点，探索在《尝试做一个有温度的执法者》新领域有作为。让市场监管执法者，既坚守法律人的信仰—良法与善治，又要带着温暖办案。既做违法罪的追诉者，又做无辜群众的保护者，更要做法治进步的

引领者和司法温度的传递者。在惩处违法犯罪事实的同时，不是一罚了事，主动帮助当事人整改，进一步宣传法律法规，助力市场监管领域和谐共治。

（三）守住“五大安全”底线，关注民生树样板。保障人民群众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是高水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底线要求，也是市场监管部门“守初心”的具体体现。既要守好安全底线，又要争取满意高线，以民生关切为重点，巩固和深化已有的治理成果，扎实推进“放心消费”行动，让人民群众吃得放心、买得放心、用得放心。1、确保食品安全工作高位运行。强化主体责任。强化全过程监管，堵住监管“缝隙”，消除监管盲区。2、提升药械安全保障。抓好新《药品管理法》《疫苗管理法》《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的宣贯，强化全过程、全链条、全生命周期监管。融入药品风险管理理念，以隐患排查为重点，推行飞行检查方式常态化，将飞行检查的结果纳入到等级评定并进行公示。开展2021“药剑”行动，落实“处罚到人”制度，以“零容忍”的态度坚决遏制和打击违法犯罪行为。推进“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和重点监管相结合，对药品实行全覆盖严监管。加大现场检查力度，对疫苗、血液制品、“4+7”集采中标品种生产企业和四级监管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进行全覆盖检查。加强靶向抽检，突出不合格产品处置，力争基本药物抽检合格率达到99.5%以上。3、强化特种设备隐患治理。全面推广特种设备安全分类

评级系统和特种设备风险隐患排查日志管理系统，推动落实特种设备安全监管“三项制度”。

（四）坚定“党建引领”理念，凝心聚力优作风。进一步强化党建引领，推动系统党建的不断深化，增强全系统干部的协同性、凝聚力，为市场监管事业提升发展提供队伍保障。

1、更加重视政治建设。始终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巩固和深化“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把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总书记关于市场监管的重要论述作为长期政治任务，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按照“对标、补短、争先”路径，积极开展“最强支部”和“模范机关”创建。以“星薪计划”为载体推动行业系统党建，力争星级规范化市场监管所全覆盖。认真履行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强化班子成员“一岗双责”。继续做好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的融合，探索“容错免责”备案制度，贯通协同集成抓好政治生态，运用“四种形态”抓早抓小，努力形成具有代表性、引领性的经验做法。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机关党建“三个表率、一个模范”总体要求的需要，是贯彻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的需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政治统领，紧扣“让党中央放心、让人民群众满意”的目标要求，以扎实有效的举措争取党建工作在服务全区“三高”发展中走在前、作表率。二是要进一步做好统筹推进。

2、更加重视能力提升。以权力清单、事权划分、职责边界疏理为抓手，进一步优化和完善机构设置，统筹管理各类机构编制资源，建立科学合理的编制调配机制，推动管理和服务力量下沉。通过开展“问、访、查、评”，在工作一线和工作现场发现优秀干部。坚持严管和厚爱结合、激励和约束并重，为敢于担当、踏实做事、不谋私利的干部撑腰鼓劲，构建选育用管完整链条，着力建设高素质专业化干部队伍。加强新出台法律法规的宣贯，加强对系统干部的业务培训。积极推进交流轮岗、挂职锻炼，强化传帮带，综合运用提醒函询诫勉、个人有关事项报告和抽查核实、专项整治、干部能上能下、巡查等办法，从严从实抓好干部日常管理监督，形成干部管理监督整体效应。

3、更加重视制度保障。做深做细做实廉政风险排查防控，加强内部财务审计监督和合同规范管理，加大资金使用的绩效评估力度。摸透单位实情，全方位统筹考虑，精心制定职务职级并行具体实施方案，明确实施范围、职级设置和职数比例、职级套转和晋升政策、有关要求等具体内容，严明工作纪律，严格执行有关政策规定，确保并行政策的激励效应最大化。加大精神激励和人文关怀，落实好党内表彰制度，加强日常谈心谈话，让干部真切感受到组织的温暖。从严加强组织人事干部日常管理，带头加强经常性教育管理，强化内部监督和日常监督，筑牢“防火墙”，坚决防止“灯下黑”。

4、结合深化市场监管综合行政执法改革工作的推进，确保基层市场监管“队伍不散、人心不乱”，同时通过平台建设有效加强市场监管综合执法工作力量，充分实现基层治理体系和市场监管工作的“双赢”、“双提升”。

第二部分 2021年单位预算表

单位公开表1

2021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滁州市食品药品稽查支队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其他
一、上年结转	63.4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60.43	696.95			63.48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7.00	二、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16.48	三、国防支出					
二、本年收入	696.95	四、公共安全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96.95	五、教育支出					
经常收入预算拨款	616.95	六、科学技术支出					
国库管理非税收入	8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二、预备费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总计		支出总计	760.43	696.95			63.48

单位公开表 2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名称：滁州市食品药品稽查支队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21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96.95	481.95	215.0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696.95	481.95	215.00
2013850	事业运行	696.95	481.95	215.00
合计		696.95	481.95	215.00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名称：滁州市食品药品稽查支队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38.57	338.57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29.63	129.63	0.00
30102	津贴补贴	6.53	6.53	0.00
30107	绩效工资	87.96	87.96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4.81	34.81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4.80	14.80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53	1.53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26.11	26.11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7.20	37.20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2.97	8.57	114.40
30201	办公费	104.00	0.00	104.00
30205	水费	0.50	0.00	0.50
30206	电费	3.50	0.00	3.50
30216	培训费	1.94	1.94	0.00
30228	工会经费	6.51	6.51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40	0.00	6.4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12	0.12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41	20.41	0.00
30302	退休费	3.57	3.57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5	0.05	0.00
30309	奖励金	0.05	0.05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6.74	16.74	0.00
合计		481.95	367.55	114.40

单位公开表 4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名称：滁州市食品药品稽查支队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707	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安排的支出			
2070701	资助影片放映			
2070701	资助影院建设			
……	……			
合计				

备注：滁州市食品药品稽查支队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单位公开表 5

2021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名称：滁州市食品药品稽查支队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2230101	厂办大集体改革支出			
……	……			
合计				

备注：滁州市食品药品稽查支队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单位公开表 6

2021 年预算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滁州市食品药品稽查支队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96.9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60.43
		二、外交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四、纳入专户管理的政府非税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五、其他收入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二、预备费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696.95	**本年支出合计**	760.43
上年结余收入	63.48	**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760.43	**支出总计**	760.43

单位公开表 7

2021 年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名称：滁州市食品药品稽查支队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		合计	上年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非税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60.43	63.48	696.95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760.43	63.48	696.95				
2013850	事业运行	760.43	63.48	696.95				
合计		760.43	63.48	696.95				

2021 年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名称：滁州市食品药品稽查支队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60.43	481.95	278.48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760.43	481.95	278.48
2013850	事业运行	760.43	481.95	278.48
合计		760.43	481.95	278.48

单位公开表 9

2021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

单位名称：滁州市食品药品稽查支队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项目类别/项目名称/采购目录）	合计	预算拨款安排						纳入专户管理的政府非税收入	其他资金安排
		小计	一般预算拨款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罚没收入	专项收入	其他政府非税收入		
合计	5.00	5.00	5.00						
滁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5.00	5.00	5.00						
滁州市食品药品稽查支队	5.00	5.00	5.00						
项目支出类	5.00	5.00	5.00						
日常运转类	5.00	5.00	5.00						
市场监管执法综合整治工作经费	5.00	5.00	5.00						
其他办公消耗用品	5.00	5.00	5.00						

2021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

单位名称：滁州市食品药品稽查支队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项目类别/项目名称/采购目录）	合计	预算拨款安排						纳入专户管理的政府非税收入	其他资金安排
		小计	一般预算拨款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罚没收入	专项收入	其他政府非税收入		

备注：滁州市食品药品稽查支队未编制政府购买服务支出预算，故本表无数据。

单位公开表11

2021年项目支出表

单位名称：滁州市食品药品稽查支队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总计	预算拨款安排						政府性基金收入	纳入专户管理的政府非税收入安排	其他资金安排	上年结余安排		
				合计	一般预算拨款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罚没收入	专项收入	其他政府非税收入				上年结余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上年结余	政府性基金预算上年结余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合计	278.48	215.00	135.00	0.00	80.00	0.00	0.00	0.00	0.00	0.00	63.48	47.00	16.48
			278.48	215.00	135.00	0.00	80.00	0.00	0.00	0.00	0.00	0.00	63.48	47.00	16.48
日常工作经费	重大活动食品安全保障应急处理工作经费	滁州市食品药品稽查支队	25.00	25.00	2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日常工作经费	大要案查办工作经费	滁州市食品药品稽查支队	120.00	120.00	55.00	0.00	6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日常工作经费	市场监管执法综合整治工作经费	滁州市食品药品稽查支队	70.00	70.00	55.00	0.00	1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日常工作经费	食品药品稽查支队上年结转结余项目	滁州市食品药品稽查支队	63.4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63.48	47.00	16.48

第三部分 2021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2021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滁州市食品药品稽查支队2021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760.43万元。收入按资金来源分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696.95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万元；上年结转63.48万元。按资金年度分为：当年财政拨款收入696.95万元，上年结转63.48万元。支出按功能分类分为：一般公共服务支出760.43万元，占10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0万元，占0%；卫生健康支出0万元，占0%；住房保障支出0万元，占0%；……。

二、关于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滁州市食品药品稽查支队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696.95万元，比2020年预算拨款增加297.63万元，增长74.5%，主要原因：一是机构改革，职能扩大；二是人员编制数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696.95万元，占10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0万元，占0%；卫生健康支出0万元，占0%；住房保障支出0万元，占0%。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事

业运行（项）2021 年预算 696.95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增加 358.67 万元，增长 1.06%，增长原因主要是一、机构改革，职能扩大；二、人员编制数增加。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归口管理的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项）2021 年预算 0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减少 3.3 万元，下降 100%，下降原因主要是此项经费全部调整到事业运行中。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1 年预算 0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减少 24.63 万元，下降 100%，下降原因主要是此项经费全部调整到事业运行中。

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1 年预算 0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减少 10.01 万元，下降 100%，下降原因主要是此项经费全部调整到事业运行中。

5.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1 年预算 0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减少 10.48 万元，下降 100%，下降原因主要是此项经费全部调整到事业运行中。

5.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2021 年预算 0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减少 4.62 万元，下降 100%，下降原因主要是此项经费全部调整到事业运行中。

三、关于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滁州市食品药品稽查支队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481.95万元，其中：

工资福利支出338.57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商品和服务支出122.97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20.41万元，主要包括：退休费、抚恤金、医疗费补助、助学金、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

四、关于2021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滁州市食品药品稽查支队2021年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关于2021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滁州市食品药品稽查支队2021年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关于2021年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滁州市食品药品稽查支队**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滁州市食品药品稽查支队**

2021 年收支总预算 760.43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上年结转，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

七、关于 2021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滁州市食品药品稽查支队 2021 年收入预算 760.4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696.95 万元，占 91%，比 2020 年预算增加 297.63 万元，增长 74.5%，增长原因主要是一、机构改革，职能扩大；二、人员编制数增加；上年结转 63.48 万元，占 9%，比 2020 年预算增加 60.98 万元，增长 240%，增长原因主要是年底专项资金转入，当年未完结项目至下年继续。

八、关于 2021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滁州市食品药品稽查支队 2021 年支出预算 760.43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增加 358.61 万元，增长 89%，增长原因主要是一、机构改革，职能扩大；二、人员编制数增加。其中，基本支出 481.95 万元，占 63.4%，主要用于保障机构日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等；项目支出 278.48 万元，占 36.6%，主要用于市场监管执法综合整治工作、大要案查办工作、重大活动食品安全保障应急处理工作。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单位运行经费。

滁州市食品药品稽查支队 2021 年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114.1 万元，比 2020 年增加 78.3 万元，增长（下降）218%，增长主要原因是人员编制数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滁州市食品药品稽查支队2021年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5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底，滁州市食品药品稽查支队共有车辆4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4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0台（套）。

2021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公务用车0辆，购置费0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安排购置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购置费0万元；安排购置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购置费0万元。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1年，**滁州市食品药品稽查支队**3个项目实行了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215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财政拨款0万元。

本单位无市财政局批复的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市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主要包

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三、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四、“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五、单位运行经费：单位运行经费是指各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